

臺北市110學年度視覺障礙學生入國小準備班活動簡章

一、目的

- (一) 協助學前身心障礙學生提早學習及適應國小生活作息與常規，以順利轉銜國小就學。
- (二) 加強身心障礙學生同儕互動，以提升團體生活能力。
- (三) 協助身心障礙學生家長了解學校生活情形與增進親師溝通技巧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

三、承辦單位：臺北市大安區仁愛國民小學

四、活動日期/內容/對象：

日期	時間	對象	活動內容
110年7月5日(星期一)~ 110年7月30日 (星期五), 共4週	1. 每星期一、三、四、 五上午8時20分至中午 12時，每節上課40分 鐘，中午12時放學。 2. 每星期二上午8時20 分至下午2時。	110學年度入學本市國 小經鑑輔會鑑定安置於 普通班接受特教服務之 確認視覺障礙學生。	1. 課程規劃:課程著重銜 接國小教育。 2. 課程內容如附件一課程 表。
110年7月14日 (星期三)	上午9時30分至11時30 分。	參加入國小準備班之學 生家長。	家長成長活動，以2小時 為原則，邀請資深特殊教 育工作者、專家及家長主 講，以專題演講或座談方 式就兒童學習、心理、社 會適應、教育問題及家長 心理調適等問題進行研 討。

五、上課地點：臺北市大安區仁愛國民小學(臺北市大安區安和路一段60號)

六、上下學請家長自行接送，星期二之午餐請家長自備。

七、師資：普通班教師及具視障教學專長之特教教師。

八、報名方式：

- (一) 報名期間：110年5月31日(星期一)至110年6月11日(星期五)止，每星期一至五上午9時至11時30分。
- (二) 報名地點：仁愛國小輔導室特教組，聯絡電話：27095010#504 陳婕婷組長。

(三) 報名方式：請填妥報名表（如附件二）後親自送至仁愛國小輔導室特教組完成報名手續。

(四) 報名表件：

1. 報名表1份。
2. 110學年度小一新生鑑定結果通知書正本(類別:視障，安置地點:不分類資源班)。
3. 戶口名簿正本、影本1份(正本驗畢發還)。
4. 低收入戶證明正本、影本1份(正本驗畢發還)。
5. 學生本人或家長存摺影本1份(退費用)。

(五) 名額：每班最多招收8名為原則，共開設1班，以報名繳費完成順序為準，額滿為止(未達3人則不開班)。

(六) 開班方式：預計至多開設一班，以報名繳費完成順序為準，額滿為止，如下表：

人數	班數	教師人數
不足3人	不開班	
3人至5人	0.5班	1人及1助理
6人至8人	1班	2人及2助理

(七) 停補課措施：

1. 天災停班課標準依人事行政局公布為準，停課皆不予補課及退費。
2. 新冠肺炎防疫停課標準：本班師生確診1名即停課，並依上課天數比例退費。
3. 其他防疫措施與應變：依據中央疫情指揮中心公告為準。

九、報名費用

- (一) 每位學童酌收新臺幣5,400元整，低收入戶學生免收費，請於現場報名時，檢附低收入戶證明影本；報名後若未達開班標準，已報名者全額退費。
- (二) 繳費方式：於特教組當場報名確認後，再至本校總務處出納組辦理繳費。
- (三) 退費原則：已完成報名繳費者，因個人因素不克參加，如於110年6月18日(星期五)下午4時前通知仁愛國小則全額退費；110年6月21日(星期一)到6月30日(星期三)下午4時前通知仁愛國小，退回原繳金額七成；逾時則不予退費。

十、活動洽詢電話，請撥2709-5010#504 仁愛國小輔導室特教組 陳婕婷組長。

臺北市110學年度視覺障礙學生 入國小準備班課程表

星期 時間	星期一	星期二	星期三	星期四	星期五
08:20 - 08:40	準備時間				
08:40 - 09:20	健康與體育	數學	健康與體育	數學	語文
09:30 - 10:10	健康與體育	數學	健康與體育	數學	語文
10:30 - 11:10	語文	特殊需求領域-定向行動	語文	生活	生活
11:20-12:00	語文	特殊需求領域-定向行動	語文	生活	生活
12:00-12:30		午餐 特殊需求領域-生活管理			
12:30-13:10		午休 特殊需求領域-生活管理			
13:20-14:00		特殊需求領域-生活管理			

臺北市110學年度視覺障礙學生入國小準備班報名表

學生姓名		性別		學生照片
學前就讀概況：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就讀幼兒園 名稱：_____（ 歲至 歲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就讀特教機構 名稱：_____（ 歲至 歲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 名稱：_____（ 歲至 歲）				
國民身分證 統一編號		家長 姓名		
出生日期	年 月 日	即將就讀小學		國小
聯絡電話	日：	夜：	手機：	
緊急聯絡人		電話		
通訊地址		E-mail		
特殊疾病		緊急就 醫醫院		
特殊行為或 習慣				

(備註)後方依序附上其他報名資料:

1. 臺北市110學年度小一新生鑑定結果通知書影本1份(類別:視障,安置地點:不分類資源班)。
2. 戶口名簿影本1份
3. 低收入戶證明影本1份
4. 學生本人或家長存摺影本1份(退費用)